

创金合信鼎鑫睿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清算资金发放公告

一、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创金合信鼎鑫睿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创金合信鼎鑫睿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简称为“创金合信鼎鑫睿选定开混合”，场内简称为“创金睿选”，基金代码为501035，于开放期的最后一日日终（2019年2月11日）触发基金合同终止事由。本基金于2019年2月12日发布了《关于创金合信鼎鑫睿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公告》，于2019年2月19日发布了《关于创金合信鼎鑫睿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并于2019年2月26日进入清算程序，自2019年2月26日起至2019年3月11日期间进行了基金财产清算。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19年5月7日刊登了《创金合信鼎鑫睿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清算报告》（以下简称“清算报告”），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则、清算报告等向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清算资金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二、本次清算资金分配方案

本基金场内份额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现金红利的方式向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发放清算资金，本次分配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05月24日，资金发放日为2019年05月30日。同时，为维护本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将以自有资金补足上述清算资金发放方式过程中产生的尾差金额，每份基金份额发放资金为人民币0.97240元。

本基金场外份额的本次清算资金共10,821,632.28元，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清盘流程、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场外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够获得的分配金额最小为0.01元。本次分配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05月24日，资金发放日为2019年05月28日。

三、其他

本基金资产清算后续工作事项均将在本基金份额退出登记前完成，本基金份额退出登记手续届时由基金管理人统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总部申请办理。

投资者可以登录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jhxfund.com）或拨打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68-0666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21日